合同编码：_____

正本

上蔡县2025年农村公路第一批修复性及日常养护项目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上蔡县农村公路服务站

承 包 人：泌阳县畅通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07月31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上蔡县农村公路服务站

承包人（全称）：泌阳县畅通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为实施上蔡县2025年农村公路第一批修复性及日常养护项目，上蔡县农村公路服务站与泌阳县畅通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项目概况与承包范围

（1）项目概况：对①县道X005至葛湾公路13.777公里、②县道X007西党至新庄公路55.675公里、③县道X008蒋集至杨法公路18.534公里、④县道X009大路李至傅庄公路、⑤县道X013堰南至无量寺公路15.188公里、⑥乡道Y036新石桥至干坑公路和7.741公里进行修复性养护；对①原X007洙湖S328至黄埠公路30.67公里、②X009大路李至无量寺公路7.135公里、③X011展庄寨至尚堂公路13.159公里、④X016新庄至邵店公路7.0公里、⑤Y033南徐至西洪公路6.226公里、⑥C126大苏至小楼公路2.399公里、⑦C198田庄东至田庄南公路1.576公里、⑧C243东洪至后楼公路1.874公里、⑨C243肖坡北至纸张南公路2.635公里、⑩C486孙楼至小李庄公路1.291公里、⑪C552竹园至秦庄公路2.449公里进行日常养护。

（2）养护承包范围：涉及县、乡、村道破损路面的修复及日常养护等。

2．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08月0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3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1）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

和补充资料）；

（2）中标通知书（如有）；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有）；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或养护绩效管理规则）；

（7）技术规范；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0）承包人有关人员、设备投入的承诺；

（11）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次序在先者为准。

4．签约合同价

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佰捌拾捌万贰仟壹佰肆拾陆元捌角壹分 元（¥ 6882146.81 ）。

5．工程款的支付方式

工程价款的支付以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合格工程量乘以相应单价，并经业主同意后做为支付依据。

合同签定并进场开工，拨付总合同价的30%作为预付款；施工中进度款按照已完工程量计量支付；工程交工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到总合同价的97%，剩余的3%留作质量保证金，竣工终验两年后一次付清。

6．项目经理及总工

项目经理：高卷双。项目总工：陈智惠。

7．质量标准

养护质量符合合格标准；养护安全目标：无安全事故；养护环保目标：符合标准。

8．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养护项目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9．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0．履约担保

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11．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07月31日签订。

12．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上蔡县农村公路服务站养护股签订。

13．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4．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15．合同份数

本协议书正本两份、副本肆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

贰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上蔡县农村公路服务站（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6年7月31日

承包人：泌阳县畅通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6年7月31日